

证券代码：603517

证券简称：ST 绝味

公告编号：2026-079

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调整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现金分红总额调整：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拟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25 元（含税）不变，现金分红总额由 151,500,484.00 元（含税）调整为 149,371,584.00 元（含税）。

●本次调整原因：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，因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，实际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总数发生变动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并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

一、调整前利润分配方案

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8 月 19 日和 2026 年 9 月 7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、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25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截至 2026 年 8 月 19 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606,001,936 股，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 151,500,484.00 元（含税）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57）。

二、调整后利润分配方案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共计 8,515,600 股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，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。因此，公司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将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。据此，公司按照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具体变动情况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25 元（含税）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总股本 606,001,936 股，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本公司股份 8,515,600 股后，实际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数为 597,486,336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49,371,584.00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具体以权益分派实施结果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0 月 19 日